

西安市临潼区人民政府文件

临政发〔2020〕18号


西安市临潼区人民政府 关于成立临潼区国家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创建 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区人民政府各工作部门、各直属机构：

按照西安市人民政府关于《成立西安市国家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创建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市政函〔2020〕28号）要求，区政府决定成立临潼区国家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创建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组成如下：

组 长：黄 可 区委副书记、代区长
常务副组长：王海成 区委常委、常务副区长
副 组 长：邹 林 副区长

刘春来 副区长
徐毅 副区长
高少军 副区长、公安分局局长
孟俊平 副区长
杜磊 副区长
霍炳男 副区长
成 员：王鹏 区政府办主任
王涛 区发改委主任
张树军 区教育局局长
曹少团 区科技工信和商务局局长
韩钊 区委统战部副部长、区民宗局局长
张峰 区民政局局长
潘高升 区司法局局长
李增红 区财政局局长
宁格龙 区人社局局长
赵建文 自然资源和规划分局局长
刘东 生态环境分局局长
周向东 区城管局局长
宋光明 区交运局局长
高增长 区水务局局长
范相辉 区农业农村局局长



王 健 区文化旅游局局长
刘勇强 区卫生健康局局长
李书田 区退役军人局局长
杨 海 区应急管理局局长
姚向荣 区审计局局长
雷 琦 区市场监管局局长
王 战 区统计局局长
任晓革 区住建局副局长
郑小逊 区信访局信访督查专员
李 超 区医疗保障局局长
曹 杰 区行政审批局局长
李娟玲 区秦岭保护局局长
赵晓飞 区消防救援大队队长
李文平 公安分局副局长

各街道办事处、各园区管委会主任。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区应急管理局，办公室主任由杨海同志兼任。办公室下设综合协调、业务指导、督查督办、宣传培训等 4 个专项工作小组，各工作小组人员由领导小组办公室商区委组织部从区级相关部门抽调。

办公室负责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主要职责是组织、监督、协调开展全区的创建工作，明确各成员单位的工作职责和任务，

制定实施方案，调度各项工作，指导区级国家机关各部门和街办（管委会）开展创建工作。

西安市临潼区人民政府

2020年5月18日

